

关于2023年宁夏回族自治区申报中央补贴生物质发电项目（第一批）名单的公示

为进一步做好我区生物质发电项目建设，完善项目运行管理，保障我区生物质发电行业健康有序发展，按照国家发展改革委办公厅 财政部办公厅 国家能源局综合司联合下发的有关文件要求，我委组织各市梳理上报了申报中央补贴生物质发电项目，现将项目申报有关情况公示如下（详见附件）。

公示时间为2023年12月12日至2023年12月14日。公示期内，对有关项目情况有异议的，请及时向自治区发展改革委能源发展处反映，并提供相关反映材料。

联系电话：0951-8301962

附件：宁夏回族自治区生物质发电项目申报中央补贴信息表

宁夏回族自治区发展改革委

2023年12月11日

附件

宁夏回族自治区生物质发电项目申报中央补贴信息表

序号	项目名称	项目类型（农林发电/垃圾发电/沼气发电）	建设地点	装机规模（MW）	纳入规划情况	全部机组并网时间
1	石嘴山市生活垃圾综合处置项目—生活垃圾焚烧发电设施工程	垃圾发电	石嘴山市大武口区	20	《宁夏回族自治区可再生能源发展“十四五”规划》	2023年6月30日

原文地址：<http://www.china-nengyuan.com/news/204224.html>